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（格式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礼泉县自然资源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4 年土地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工作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4 年土地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工作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陕西邦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3.5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54.0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陕西邦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 娟段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 2025 年 07 月 18 日

备注：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相关规定。

